

## 中國深圳

深圳市羅湖區  
深南東路5002號  
地王商業中心12樓1203-06室  
電話: +86 755 8268 4480

## 中國上海

上海市徐匯區  
斜土路2899甲號  
光啟文化廣場B座6樓603室  
電話: +86 21 6439 4114

## 中國北京

北京市東城區  
燈市口大街33號  
國中商業大廈3樓303室  
電話: +86 10 6210 1890

## 台灣台北

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 
四段142號3樓之3  
郵編: 10688  
電話: +886 2 2711 1324

## 新加坡

新加坡絲絲街138號  
絲絲閣13樓1302室  
郵編: 069538  
電話: +65 6438 0116

## 美國紐約

美國紐約州紐約市  
堅尼路202號3樓303室  
郵編: 10013  
電話: +1 646 850 5888

2020年3月

## 中國稅務

### 疫情期間支援企業復工複業稅收優惠政策

為了支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推進經濟社會發展，中國的國家稅務總局於2020年2月29日發佈公告，明確自2020年3月1日起，實行降低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徵收率、免徵或降低貨物運輸服務預征個人所得稅、恢復適用出口退（免）稅等政策。為了您更好地瞭解並及時申請適用此項支持復工複業的優惠政策，啟源特此進行了如下總結梳理，供您參考。

#### 一、降低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徵收率

1. 自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，除湖北省以外，其他省、自治區、直轄市的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適用3%徵收率的應稅銷售收入，減按1%徵收率徵收增值稅；適用3%預征率的預繳增值稅專案，減按1%預征率預繳增值稅。
2. 自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，湖北省的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適用3%徵收率的應稅銷售收入，免徵增值稅；適用3%預征率的預繳增值稅專案，暫停預繳增值稅。

#### 啟源提醒：

1. 本優惠政策僅適用於小規模納稅人適用3%徵收率的應稅銷售收入，以及小規模納稅人適用3%預征率的預繳增值稅專案。小規模納稅人的其他應稅銷售收入，如不動產銷售、不動產經營租賃等，仍然適用5%的增值稅徵收率，不在本次稅收優惠範圍。
2. 為順利實行小規模納稅人增值稅減免，其使用的增值稅稅控開票軟體（金稅盤版）需要在3月份開票前進行升級。如未升級到最新版本，將影響小規模納稅人享受增值稅的減免優惠。請您務必高度重視，確保在2020年3月份開票前完成增值稅稅控軟體升級。已委託啟源辦理開票手續的企業將由啟源免費安排軟體手續。

## 二、 免征/降低貨物運輸服務預征個人所得稅

1. 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，除湖北省外，其他省、自治區、直轄市的個體工商戶、個人獨資企業和合夥企業，如需稅局代開貨物運輸服務增值稅發票，統一按照代開發票金額的 0.5%預征個人所得稅。
2. 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，湖北省境內的個體工商戶、個人獨資企業和合夥企業由稅局代開貨物運輸服務增值稅發票時，暫不預征個人所得稅。

## 三、 恢復適用出口退（免）稅政策

1. 已放棄適用出口退（免）稅政策且未滿 36 個月的納稅人，如其出口貨物、勞務的增值稅稅率或出口退稅率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起發生變化，可以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聲明，自其增值稅稅率或出口退稅率發生變化之日起，全部出口貨物或勞務可恢復適用出口退（免）稅政策。
2. 已放棄適用出口退（免）稅政策但已滿 36 個月的納稅人，如其出口貨物、勞務的增值稅稅率或出口退稅率在 2020 年 3 月 1 日前已發生變化，則無論其是否已恢復適用退（免）稅政策，均可以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聲明，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，其全部出口貨物勞務恢復適用出口退（免）稅政策。

### 啟源提醒：

所有享受增值稅出口免稅優惠政策的小規模納稅人，以及享受增值稅出口退（免）稅政策的一般納稅人，均可適用上述“恢復適用出口退（免）稅政策”。

### 附參考政策法規：

1. 關於支持個體工商戶復工復業增值稅政策的公告\_財政部 國家稅務總局公告 2020 年第 13 號
2. 關於支持個體工商戶復工復業等稅收徵收管理事項的公告\_國家稅務總局公告 2020 年第 5 號

**如果您需要進一步的資訊或協助，煩請您流覽本所的官方網站 [www.kaizencpa.com](http://www.kaizencpa.com) 或通過下列方式與本所專業會計師聯繫：**

電郵： info@kaizencpa.com, enquiries@kaizencpa.com

電話： +852 2341 1444

手提電話： +852 5616 4140, +86 152 1943 4614

WhatsApp, Line 和微信： +852 5616 4140

Skype: kaizencpa